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流通股解除限售数量为 151,981,58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33%；

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流通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4 年 10 月 10 日（星期五）；

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流通股上市流通后公司限售流通股剩余数量为 1,445,001 股，为公司高管限售股份。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概况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长城开发”）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经 2012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 2013 年 2 月 1 日召开的 201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3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根据 201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对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做了相应调整，发行底价由每股不低于 3.97 元调整为不低于 3.95 元，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17,500 万股调整为不超过 17,600 万股。

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于 2013 年 7 月 3 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2013 年 7 月 26 日，中国证监会核发《关于核准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010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 151,981,582 股新股。

2013 年 10 月 10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151,981,582 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特定发行对象分别为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全部发行对象均承诺：“本公司认购的长城开发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本次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流通股上市情况

- 1、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流通股解除限售数量为 151,981,58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33%；
- 2、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流通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14 年 10 月 10 日（星期五）；
- 3、本次非公开发行限售流通股解除限售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占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比例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1	申万菱信基金-工商银行-陕西省国际信托-盛唐 18 号定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2,884,615	2.50%	2.24%	32,884,615
2	工银瑞信基金公司-工行-外贸信托-恒盛定向增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545,055	0.34%	0.31%	4,545,055
3	工银瑞信基金-工商银行-天津锦讯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0,989,010	0.83%	0.75%	10,989,010
4	信达澳银基金-民生银行-信达澳银基金-长城开发定向增发分级资产管理计划	15,456,043	1.17%	1.05%	15,456,043
5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509,059	0.04%	0.03%	509,059
6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448,351	1.17%	1.05%	15,448,351
7	金鹰基金-民生银行-金鹰定增 2 号资产管理计划	40,048,352	3.04%	2.72%	40,048,352
8	金鹰基金-民生银行-金鹰定增 6 号资产管理计划	15,452,747	1.17%	1.05%	15,452,747
9	金鹰基金公司-交行-金鹰创赢五期资产管理计划	659,340	0.05%	0.04%	659,340
10	财通基金-平安银行-平安信托-平安财富*创赢一期 6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5,989,010	1.21%	1.09%	15,989,010
	合计	151,981,582	11.53%	10.33%	151,981,582

上述申请解除限售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的情况。

三、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3,426,583	10.43%	-151,981,582	1,445,001	0.10%
1、国家持股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152,048,160	10.33%	-151,981,582	66,578	0.0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51,981,582	10.33%	-151,981,582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66,578	0.01%		66,578	0.01%
4、外资持股	1,378,423	0.09%		1,378,423	0.09%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1,378,423	0.09%		1,378,423	0.09%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17,832,780	89.57%	151,981,582	1,469,814,362	99.90%
1、人民币普通股	1,317,832,780	89.57%	151,981,582	1,469,814,362	99.9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4、其他		-		-	-
三、股份总数	1,471,259,363	100.00%	0	1,471,259,363	100.00%

四、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 1、全部发行对象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均承诺：“本公司认购的长城开发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本次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进行转让”。
- 2、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在非公开发行中的承诺。

五、其他事项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对上市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形，上市公司也不存在对其违规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新发行的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申请表。

特此公告！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八日